**宁夏回族自治区盐池县公安局**

盐池县公安局2021年创建文明县城经费

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财政局：

根据你局《关于开展2021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局对2021年实施的“盐池县公安局2021年拘押经费项目”（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）进行了绩效自评，现将自评结果报告如下：

1.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根据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印发《盐池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规划（2021-2033年）《盐池县2021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实施方案》通知精神提高交通管理水平，营造我县良好的交通那个环境，提升我县城市品位，确保顺利建设全国文明县城。具体见下表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年度指标值（A）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指标1：旧标线清除 | 2500 |
| 指标2：安装硬质隔离护栏 | 250 |
| 指标3：安装礼让行人违法抓拍 | 2处 |
| 质量指标 | 指标1：设备合格率 | 100% |
| 时效指标 | 指标1：道路交通设施交付使用时间 | 2021年9月底 |
| 成本指标　 | 指标1：施化热熔标线 | 30元/平米 |
| 指标2：旧标线清除 | 60元/平米 |
| 指标3：安装硬质隔离护栏 | 480元/米 |
| 指标4：安装礼让行人违法抓拍 | 108220元/处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　 | 指标1：预防减少道路交通事故，营造良好交通环境 | 效果显著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　 | 指标1：提升我县城市品位，确保创建全国文明县城顺利开展 | 长期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指标1：人民群众对交通工作满意度 | ≥90% |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**

**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**

该项目预算资金1500000元，截止目前项目资金全部到位，到位率100%。

**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**

该项目实际完成投资136.65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1%，截止目前拨付各项资金84.49万元，资金拨付率61.8%。

**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在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，建立健全管理制度，紧盯资金支付情况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

1. **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该项目于2021年1月开始实施，截止12月资金全部支付完成。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：

**指标值与实际完成值对比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年度指标值（A） | 全年实际值（B） | 实际、预算对比情况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指标1：旧标线清除 | 2500 | 3628平米 | 多清除1128㎡ |
| 指标2：安装硬质隔离护栏 | 250 | 330米 | 多安装80米 |
| 指标3：安装礼让行人违法抓拍 | 2处 | 2处 | 2处 |
| 质量指标 | 指标1：设备合格率 | 100% | 100% | 100% |
| 时效指标 | 指标1：道路交通设施交付使用时间 | 2021年9月底 | 2021年9月 | 9月完工 |
| 成本指标　 | 指标1：施化热熔标线 | 30元/平米 | 30元/平米 | 30元/平米 |
| 指标2：旧标线清除 | 60元/平米 | 45元/平米 | 每平米节约15元 |
| 指标3：安装硬质隔离护栏 | 480元/米 | 379.37元/米 | 每米节约100.63元 |
| 指标4：安装礼让行人违法抓拍 | 108220元/处 | 105220元/处 | 每处节约300元 |

**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该项目的实施，有效预防和减少了道路交通事故，加强了路面管控力度，提升了我县城市品位，服务公众交通需求方面能力不断提升，项目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良好，为创城工作营造了良好的交通环境。

**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城区道路通行环境明显改善，市民交通安全意识明显增强，对创城工作满意度明显提升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我局能在资金执行过程中均围绕总体绩效目标开展工作，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(一)我局将2021年度创城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报告和结果作为2022年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，提高预算编制质量。

（二）我单位将按财政部门统一要求，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。

盐池县公安局

 2022年5月19日